

项目编号：ZWJ-ZBHTD35-201906-374

建立昌平区青少年仿冰、仿雪训练基地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ZWJ-ZBHTD35-201906-374

采 购 人：北京市昌平区教育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6月

目 录

第一章磋商邀请.....	2
第二章磋商须知前附表	5
第三章合同格式.....	13
第四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22
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	23
第六章评审办法.....	39

第一章磋商邀请

北京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北京市昌平区教育委员会的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现对建立昌平区青少年仿冰、仿雪训练基地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前来磋商。

项目名称：建立昌平区青少年仿冰、仿雪训练基地

项目编号：ZWJ-ZBHTD35-201906-374

项目联系人：王姣

项目联系电话：18310802804

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北京市昌平区教育委员会

采购人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南环东路1号广电大厦6-8层

采购人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刘建鹏 13701272910

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代理机构名称：北京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5号金泰地产大厦16层

采购人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王姣 18310802804

一、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情况介绍：

建立昌平区青少年仿冰、仿雪训练基地，预算金额为人民币145.5万元。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备注
1	雪梦都 W44 设备	台	1	
2	雪梦都 W50 设备	台	1	
3	雪板+固定器、头盔、护具（护膝、肘）、三扣雪鞋、雪仗（跟滑雪设备配套）	套	10	

二、对供应商资格要求（供应商资格条件）：

-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供应商；
- 2) 提供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三证合一证）等；
-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6)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 供应商提供在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响应人的信用信息，响应人将信用信息的查询记录截图加盖本单位公章（查询日期为本公告发布日期之后，否则无效）；

8) 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磋商；

10)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磋商和响应文件时间及地点等：

预算金额：145.5 万元（人民币）

磋商时间：2019 年 07 月 12 日 10:00（北京时间）

获取磋商文件时间：2019 年 07 月 01 日 09:00 至 2019 年 07 月 08 日 16: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获取磋商文件地点：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5 号金泰地产大厦 16 层

获取磋商文件方式：现场购买。

上述供应商须携带一下资料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被授权人签字）、法人身份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磋商文件售价：500.0 元（人民币）文件售后不退。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2019 年 07 月 12 日 09:30 至 2019 年 07 月 12 日 10:00 时（北京时间）。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5 号金泰地产大厦 16 层会议室。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19 年 07 月 12 日上午 10:00（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开启地点：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5 号金泰地产大厦 16 层会议室。

四、其它补充事宜：

1、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将密封的响应文件送达，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届时请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出席。

2、采购代理机构：北京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5 号金泰地产大厦 16 层

邮 编：100073

E-mail: bj_bcic@126.com

电话：18310802804

联系人：王姣

响应保证金请按如下地址办款：

开户单位：北京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民生银行北京丽泽商务区支行

帐 号：6192 0191 5

五、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2. 《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
3. 《关于中国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
5. 《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的通知》；
6.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
7.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8.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等。

第二章磋商须知前附表

一、本表是关于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北京市昌平区教育委员会 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南环东路1号广电大厦6-8层 联系人：刘建鹏 联系方式：13701272910
2	招标代理机构	招代理机构：北京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5号金泰地产大厦16层 联系人：王姣 联系方式：18310802804
3	项目名称	建立昌平区青少年仿冰、仿雪训练基地
4	服务内容	建立昌平区青少年仿冰、仿雪训练基地
5	供货期及供货地点	供货期：60天 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	最高响应限价	本项目最高响应限价为145.5万元。
7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已落实。
8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9	现场踏勘	不组织现场踏勘
10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肆份，电子版（U盘或光盘）1份。
11	响应文件的装订要求	响应文件应采用固定式封装（胶装），不得采用活页、打孔等可拆式装订方法。文件须标明页码。
12	封套上写明	建立昌平区青少年仿冰、仿雪训练基地项目磋商响应文件在2019年07月12日上午10:00分前不得开启等

1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9年07月12日上午10:00分
14	响应文件的递交地点及时间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 <u>2019年07月12日10:00</u> （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u>京市丰台区丽泽路5号金泰地产大厦16层会议室</u>
15	磋商小组人数	<u>3</u> 人
16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磋商小组成员根据综合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排序向采购人推荐3名为本项目成交候选人。
17	磋商保证金	保证金： <u>人民币 / 元</u> 。 形式：电汇 保证金接收账户信息： 开户名（全称）：北京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民生银行北京丽泽商务区支行 帐 号：6192 0191 5
1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磋商次数将由磋商小组决定，但对每家响应人机会均等。 2、经磋商，最终确定1名响应人为成交人。

二、磋商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欲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选择合格供应商，现邀请有兴趣承担本项目的供应商参加竞争性磋商。

1.1.2 本项目采购人：见第二章磋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第二章磋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本项目名称：见第二章磋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资金已落实。

1.3 服务范围、服务周期

1.3.1 本次服务范围：见第二章磋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服务周期：见第二章磋商须知前附表。

1.4 响应人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邀请。

1.5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来往文件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6 费用承担

响应人准备和参加竞争性磋商发生的费用自理。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2.1.1 本次磋商文件包括竞争性磋商邀请、磋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须知、技术说明书、响应文件格式、评审办法，以及根据本章第 2.2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1.2 当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响应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

应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邮件形式（按照文件给出的邮箱），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

2.2.2 采购人应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或邮件形式将澄清内容发给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2.3 响应人收到澄清后，应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通知响应人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后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采购人应相应顺延申请截止时间。

2.3.2 响应人收到修改的内容后，应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响应文件的编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响应文件函；
- (2) 最终报价函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4) 授权委托书；
- (5) 响应人必须提供的相关必要资料
- (6) 项目方案
- (7) 其它（如有）

3.2 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3.2.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署。

3.3 响应文件的装订、签字

3.3.1 响应人应按本章第 3.1 款和第 3.2 款的要求，编制完整的响应文件，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

字或盖单位章。响应文件中的任何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

3.3.2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磋商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当正本和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副本可以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3.3.3 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4.1.1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一同包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响应人单位章。

4.1.2 封套上需写明的内容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4.1.1项或第4.1.2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申请截止时间：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4.2.2 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4.2.3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5. 评审与磋商

5.1 开标程序

5.1.1 在响应人递交响应文件及磋商保证金（保证金须按前附表要求提前交至招标代理机构），并进行登记后，招标代理机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邀请”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唱标，响应人可派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手持有效授权委托书**参加开标会。

5.1.2 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将邀请采购人、监督人、响应人代表当场查验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宣读响应人名称、响应报价、响应声明（如有）、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并加以记录。

5.1.3 响应人、采购人、监督人、唱标人、记录人代表对唱标记录进行签字确认。

5.1.4 无论何种原因在开标时未被接受的响应文件，在评审时将不予考虑。招

标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5.2 评审程序

5.2.1 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依法组成。磋商小组组长通过选举产生，并负责主持评审与磋商工作。

5.2.2 评审与磋商分两个阶段进行：

5.2.2.1 综合评审阶段

- (1) 磋商小组阅读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
- (2) 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人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未通过初步评审的，不进入竞争性磋商阶段；

5.2.2.2 竞争性磋商阶段

- (1) 按递交响应文件的逆顺序进行磋商。
- (2) 磋商小组与响应人分别进行磋商，包括文件的澄清、采购人提出新的磋商条件（包括接受新的报价）等。
- (3) 响应人按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再次递交书面报价文件，包括为满足采购人要求而提供的书面补充文件等。磋商次数将由磋商小组决定，但对每家响应人机会均等。
- (4) 采购磋商小组根据响应人的最终报价和书面补充文件进行评审，磋商小组按照评审办法的程序对响应文件完成评审后，向采购人递交评审报告。

5.3 磋商小组向采购人递交评审报告后，本次竞争性磋商工作结束。

5.4 采购人根据评审报告和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1名为成交人，招标代理机构根据采购人出具的书面确认书，向成交响应人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与响应人签订合同。

6. 通知和确认

6.1 通知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评审报告及评审结果，对成交候选人进行书面确认，代理机构收到成交确认函后，将向成交响应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向未成交响应人发出磋商结果通知书。

6.2 解释

采购人无义务对响应人就评审情况进行解释。

7. 磋商保证金

7.1 响应人须按照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磋商保证金。到达截标时间，如果未交纳磋商保证金，其响应将被否决。

8. 纪律与监督

8.1 严禁贿赂

严禁响应人向采购人、磋商小组和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行贿。在磋商期间，不得邀请采购人、磋商小组以及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到响应人单位参观考察。

8.2 不得干扰磋商工作

响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磋商工作，否则将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8.3 保密

采购人、磋商小组，以及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应对响应文件的审查、比较进行保密，不得在磋商结果公布前透露与磋商有关的任何信息，不得向他人透露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情况。

8.4 投诉

响应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磋商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0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10.1 成交通知书发出同时，成交人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此项费用不单独开列而应计入响应报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如下：

服务类型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100 以下	1.5%
100-500	1.1%
500-1000	0.8%
1000-5000	0.5%
5000-10000	0.25%
10000-100000	0.05%

1000000 以上	0.01%
------------	-------

10.2 采购代理服务费可以支票、汇票、或汇款的方式支付。

10.3 成交人如未按上述条款规定办理，招标代理机构将没收其磋商保证金。

第三章 合同格式

合同一般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 1.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价格。
- 1.3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服务。
- 1.4 “买方”系指采购人或购买服务的单位。
 - 1.4.1 买方的权利和义务见“合同专用条款 1.4.1”
- 1.5 “卖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及相关服务的响应人，即中标人。
 - 1.5.1 卖方的权利和义务见“合同专用条款 1.5.1”
- 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服务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 1.7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规范 and 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服务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2. 技术规范

2.1 提交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买方接受的话)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 付款条件

3.1 付款条件见“合同专用条款”。

4. 知识产权

4.1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其提供的产品、技术或服务时不会被第三方提出任何侵犯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权、著作权、专有技术、设计权等）的侵权请求。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请求的、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

赔偿。

5. 违约赔偿

5.1 除合同第 16 条规定外，违约赔偿见“合同专用条款”

6. 不可抗力

6.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6.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6.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28 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7. 服务方式及要求

7.1 服务方式及要求见“合同专用条款”。

8. 税费

8.1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9. 仲裁

9.1 买卖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果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申请北京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9.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当事人应当履行。当事人一方在规定时间内不履行仲裁机构的仲裁裁决的，另一方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9.3 仲裁费除仲裁机构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9.4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合同条款外，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0. 违约解除合同

10.1 在卖方违约的情况下，买方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后，可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卖方追诉的权利。

10.1.1 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服务的；

10.1.2 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0.1.3 买方认为卖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0.1.3.1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10.1.3.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买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10.1.3.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买方的利益的行为。

10.2 在买方根据上述第 9.1 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的方式，推迟与未提供服务，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卖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1. 合同终止

11.1 如果卖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买方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后，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卖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1.2 因上级主管部门的工作要求变更，买方在书面告知后可以终止合同的履行，且无需任何补偿。

11.3 其他合同终止条款见“合同专用条款 10.3”

12. 转让和分包

12.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12.2 经买方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事先书面同意，卖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13. 合同修改

13.1 买方和卖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由双方当事人提出书面的合同修改意见，并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后签署。

14. 通知

14.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15. 计量单位

15.1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 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6. 适用法律

16.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17. 合同生效和其它

17.1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磋商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 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买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合同将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

17.2 本合同一式陆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买方执贰份, 卖方执贰份, 采购代理机构执贰份。

合同专用条款

合同专用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专用条款为准。合同专用条款的序号将与合同一般条款序号相对应。

1、定义

1.4 甲方：本合同甲方系指：北京市昌平区教育委员会

1.5 乙方：本合同乙方系指：成交人

1.6 现场：本合同项下的服务和运行地点位于：用户指定地点

5.1 违约赔偿：/。

7、供货方式及供货期

7.1 供货方式：整机现场安装。

7.2 供货期：60 天。

10.1、付款方式：采购合同签署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总费用 50%，设备验收完成后 5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部分的 47%费用，预留 3%的质保期，质保期一年，质保期满后 1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 3%质保金。

12、质量保证：满足磋商文件全部需求且验收合格

12.3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7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13、检验和验收：根据相关国家标准和买方的全部需求，且在验收调试完毕后移交全部竣工资料。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服务名称：

甲 方：

乙 方：

签署日期：

合 同 书

_____ (买方) _____ (项目名称) 中所
需 _____ (服务名称) 经 (采购代理机构) 以 _____ 号竞争性磋商文件
在国内 _____ (公开/邀请/推荐) 招标。经磋商小组评定 _____ (卖方) 为中标
人。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成交通知书
- c. 协议
- d. 响应文件(含澄清文件)
- e. 磋商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2、服务和数量

本合同服务： _____

数量： _____

3、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 _____ 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_____ (可作为附件后附)

4、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采购合同签署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总费用 50%，设备验收完成后 5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部分的 47%费用，预留 3%的质保期，质保期一年，质保期满后 1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 3%质保金。

5、本合同的供货期及供货地点

供货期： 60 天

供货地点： 采购方指定地点。

6、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全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生效。

买 方：

卖 方：

名 称：(印章)

名 称：(印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 号： _____ 帐 号： _____

第四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1、项目概况

建立昌平区青少年仿冰、仿雪训练基地

2、建设内容：

该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为建立昌平区青少年仿冰、仿雪训练基地，即室内滑雪机模拟真实的滑雪体验，可以快速培训、提升及纠正学员单、双板的基本滑行动作及技巧。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备注
1	雪梦都 W44 设备	台	1	
2	雪梦都 W50 设备	台	1	
3	雪板+固定器、头盔、护具（护膝、肘）、三扣雪鞋、雪仗（跟滑雪设备配套）	套	10	

3、供货期限

本项目供货期限为：60 天

供货地点：采购方指定地点

4、其它要求

（1）、售后服务

成交单位提供 36 个月质量保证期的免费维护和技术支持，质量保证期从整个项目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在质量保质期内，供应商应提供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提供完善周到的本地化服务。供应商提供具有 7×24 小时的维护支持能力以及优先服务级别。供应商应提供具体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方案。

目 录

- 1、响应文件函
- 2、投标一览表
- 3、投标分项报价表
- 4、货物说明一览表
- 5、技术规格偏离表
- 6、商务条款偏离表
- 7、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8、授权委托书
- 9、响应人必须提供的相关必要资料
- 10、项目方案
- 11、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 12、响应人企业类型声明函
- 13、响应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一、响应文件函

致：_____（采购人）：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编号：_____）的全部内容，我方愿按合同约定承担本项目工作，确保建立昌平区青少年仿冰、仿雪训练基地项目服务及相关工作顺利完成。在研究了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后，我们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 _____）的响应总价，自 _____（供货期）内完成本项目服务工作。

2. 我方承诺在磋商有效期（递交文件截止时间起 90 个日历日）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3. 随同本报价函提交磋商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4. 如我方成为成交人：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全部合同内容。

（3）我方同意按照贵公司要求提供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响应文件。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如与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我方又没有做出文字说明，给贵方造成损失，我方愿承担全部责任。

响应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二、投标一览表

响应人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响应总价 (单位：元)	保证金 (有/无)	交货期	交货地点	备注
				
合计						

响应人名称（盖章）：_____

响应人代表（签字）：_____

注:1、此表中，响应总价应和“3 响应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三、投标分项报价表

响应人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单价	总价
1.						
2.						
3.						
4.						
5.						
6.						
7.						
					
总计						

响应人名称（盖章）：_____

响应人代表（签字）：_____

注：1. 如果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 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应另页描述。

四、货物说明一览表

响应人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品目号	货物名称	主要规格	数量	交货期	交货地点	其它

响应人名称（盖章）：_____

响应人代表（签字）：_____

注：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可另页描述。

七、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响应人名称：

单位性质：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

系____（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响应人：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八、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姓名）系____（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____
____（项目名称）____响应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

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章或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

年 月 日

九、响应人必须提供的相关必要资料（格式自拟）

包含但不限于：

- (1) 提供有效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 (2) 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逐月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复印件；供应商逐年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复印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 (3)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入账票据凭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 (4) 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8 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如供应商无法提供 2018 年度完整的审计报告，则须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 (5) 响应人提供近三年类似相关业绩合同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 (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响应人须提供此声明，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 (7) 供应商提供在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响应人的信用信息，响应人将信用信息的查询记录截图加盖本单位公章（查询日期为本公告发布日期之后，否则无效）；
- (8) 响应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十、 项目方案（格式自拟）

十一、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北京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竞争性磋商中若获中标（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_____），我们保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以支票、电汇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应该缴纳的中标服务费用。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_____（承诺方盖章）

承诺日期：_____

十二、 响应人企业类型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按投标形式选择填写）：

（1）本公司为直接响应人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2）本公司为代理商，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后附制造商响应人企业类型声明函）

（3）本公司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我公司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制造商响应人企业类型声明函

本公司作为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的设备制造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作出如下声明：

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十三、响应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第六章 评审办法

一、评审程序

本项目分为初步评审和竞争性磋商两个阶段评审

(1) 初步评审阶段：审查响应人提交的磋商文件，符合资格审查与初步审查的响应人将被允许进入磋商阶段；

(2) 磋商阶段：磋商小组将与进入磋商阶段的响应人进行磋商，包括文件的澄清、采购人提出的新的磋商条件等，并允许响应人进行再次报价，直到采购人满意为止。磋商小组按照响应人递交的最终报价进行评审，评审委员会按照评审办法的程序对响应文件完成评审后，向采购人递交评审报告，并按最终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排序向采购人推荐 3 名为本项目成交候选人，采购人确定 1 名为成交人。磋商结束后，采购人最终确定 1 名响应人为成交人，并与之签订合同。

二、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阶段

资格审查评审标准见“资格审查表”。

初步审查评审标准见“初步评审表”。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响应人		
1	提供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三证合一证）等			
2	是否按要求交纳了磋商保证金			
3	近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8 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供应商提供在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响应人的信用信息，响应人将信用信息的查询记录截图加盖本单位公章（查询日期为本公告发布日期之后，否则无效）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磋商			
8	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资格审查结果 (通过打√，不通过打×)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磋商小组全体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初步评审表

序号	初审条件	合格标准	响应人		
1	响应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组织机构、纳税证明等一致			
2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签章要求			
3	响应文件的格式	符合第六章要求的格式			
4	响应文件的装订与编制	符合第二章磋商须知的相关要求			
5	响应报价没有超出招标人最高限价	没有超出最高响应限价			
6	技术、商务偏离	无技术、商务重大偏离			
7	其他	满足磋商文件的其他要求			
初步评审结果 （通过打√，不通过打×）					

磋商小组全体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2.2 磋商阶段

磋商小组将与进入磋商阶段的响应人分别进行磋商，磋商包含文件的澄清、采购人提出的新的磋商条件等，并允许响应人进行再次报价，并以最终磋商结果进行综合评审，综合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排序向采购人推荐 3 名为本项目成交候选人。并向采购人提交评标报告。

2.3 详细评审

(1) 综合得分标准（100 分），其中：商务部分 60 分；技术部分 40 分。

(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节能产品

响应人所投产品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属于强制采购范围的，响应人应提供清单中强制采购范围内的节能产品，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 环保产品

响应人提供产品列入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属于优先采购的环保产品的，且环保认证证书在有效截止日期内（响应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附件 7-5

建立昌平区青少年仿冰、仿雪训练基地竞争性磋商评分表

表 1 商务部分评分表（总计 50 分）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响应报价	10	<p>响应报价高于采购人控制价（即：项目预算价格）作为废标处理。</p> <p>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响应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响应人报价低于成本的除外。其他响应人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响应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响应报价）×10%×100。</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规定，响应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在其响应报价的基础上扣除 6%，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计算响应价格得分。</p>
2	售后服务	12	<p>具备完善的售后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体系设计，能够提供多种售后支持方式，能够保障项目全周期的技术支持和项目验收后服务，并有详细的描述，明确各种服务响应方式、响应时间、服务规格，方案有较高的可行性。</p> <p>优秀 9-12 分、良好 5-8 分、较差 1-4 分。</p>
4	同类项目实施业绩	15	<p>评委根据响应人近三年采购同类项目实施成功案例，以实际合同为依据每提供 1 个有效业绩得 3 分，最多得 15 分。</p>
4	技术实力认证	12	<p>具备相关专利技术证明，已授权或公示中的相关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不含外观专利）每项 2 分，最多得分 12 分。</p>
5	环境标志产品	0.5	<p>响应人所投货物列入财政部、原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认证证书在有效截止日期内，得 1 分(响应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6	节能产品	0.5	<p>响应人所投货物列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认证证书在有效截止日期内，得 1 分(响应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注:如采购货物类别列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规定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必须提供该清单中的产品，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p>

磋商专家：（签字）

日期： 2019 年 月 日

建立昌平区青少年仿冰、仿雪训练基地竞争性磋商评分表

表 2 技术部分评分表 (总计 50 分)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细则
1	基础分	15	评委根据响应人的响应文件，酌情打分： (1)全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打 15 分。 (2)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3 分，扣分最高不超过 15 分。
2	实施方案	10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施工质量、人员安排、验收方案、实施流程等)，针对响应人项目所述内容的合理性、全面性进行综合评定，酌情打分,优秀 7-10 分、良好 4-6 分、较差 1-3 分。
3	产品选型与配置	15	评委根据响应人所投货物选型、配置、可靠性、安全性、稳定性、先进性等情况，优秀 11-15 分、良好 6-10 分、较差 1-5 分。
4	样品	10	开标当日需提供符合技术指标的关键零配件样品： 1、电机+减速机组件（电机减速机一体式结构） 2、滑雪毯（需提供 1 平方米实物）
技术标得分汇总（总分 40 分）			
总 计 100 分（商务标+技术标）			

磋商专家：(签字)

日期： 2019 年 月 日

建立昌平区青少年仿冰、仿雪训练基地

磋商记录表

项目名称：建立昌平区青少年仿冰、仿雪训练基地

项目编号：

响应人：

序号	磋商内容	磋商记录	响应人签字确认
1	采购人提出的新的磋商条件		
2	合同条款		
3	文件澄清		
4	其他		
5	最终报价	大写：	
		小写： 元	

磋商小组全体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